

2026 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遴选通知

校内各学院：

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《2026 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遴选通知》（见附件 1）要求，我校将开展 2026 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遴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人基本条件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热爱祖国、品德良好、遵纪守法，具有服务国家、服务社会、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（二）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，恪守学术道德、遵守学术规范，在学习中表现突出，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。

（三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。

（四）申请时年龄满 18 周岁（2007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），2025 年 9 月份后为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（附件 1）全日制在读四年制本科的三年级学生，或五年制本科的四年级学生。

（五）品学兼优，其中 GPA 成绩不少于 3.5 分（4 分制）或学习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85 分（百分制），无不及格科目；热心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。

（六）身体健康，心理健康。

（七）符合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条件要求。

申报时若外语水平未达标，须于派出前达到外语合格要求并补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(八) 暂不受理以下人员的申请：

1. 已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且在有效期内；
2. 已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尚未公布录取结果；
3. 曾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，未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放弃且时间在 2 年以内。

二、选派名额、专业、实习期限及内容

(一) 全国 30 名，各学院推荐名额不限。

(二) 选派专业无限制。

(三) 实习期限为 3 个月。实习内容主要包括：

1. 跟随导师进行相关科研实习；
2. 参加跨文化交流等方面的研讨会；
3. 以报告会形式展示研究成果；
4. 与来自其他国家的学生开展交流活动。

三、资助方式

国家留学基金委向留学人员提供 3 个月的奖学金(1800 加元/月)、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及签证申请费。阿大承担留学人员使用图书馆、电脑及科研设施的费用，并提供相关后勤保障。

四、申请程序

(一) 请各学院做好项目宣传工作，组织有意愿且符合条件的学生于加拿大阿尔伯塔当地时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晚上 11:59 分前登录阿尔伯塔大学网上报名系统(网址 <https://ualberta-horizons.symplicity.com/index.php?s=programs>)，查

询课题列表并完成网上申请。加方咨询电子信箱：intern@ualberta.ca。此阶段无需向中方进行申请。

(二) **2025年11月30日前**，阿大按照其要求和中方提供的学生资格要求进行初审，对通过初审的候选人进行加方院校和导师匹配，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供匹配成功的候选人名单，并通知相关候选人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要求完成中方申请。

(三) **2025年12月10日前**，请获得阿大录取通知的学生登录南昌大学学工一体化平台，在“NCU_在校生出国(境)管理”模块中的“出国(境)交流学习申报”中提交报名信息(操作可参考附件2)，应将阿大录取通知作为附件一并提交系统。

(四)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将组织申报，请获得申报通知的同学于北京时间**2025年12月20日晚24:00前**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(<http://sa.csc.edu.cn>)，按照《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申请材料及说明》(附件3)准备申请材料并在线提交。未通过加方匹配者，无须向中方进行申请。

网上报名时申报项目选择“国外合作项目”，“可利用合作渠道名称”选择“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”，“受理机构名称”选择现就读院校。计划留学单位、国外导师信息与阿大录取通知一致。

五、评审与录取

2026年1月底前，国家留学基金委将对各高校推荐人选进行评审后确定最终录取名单。被录取人员预计在2026年暑期派出。

本项目留学人员按期回国后，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时，不受回国后满两年方可再次申报的限制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国际合作与交流处，顾老师

联系电话：0791-83968373

电子信箱：guchenchen@ncu.edu.cn

附件：

1. 2026 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合作奖学金遴选通知
2. 南昌大学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申报操作指南
3. 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本科生实习奖学金申请材料及说明
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2025 年 9 月 19 日